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法院司法辅助综合性事务项目（二）中标（成交）明细

内蒙古元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法院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司法辅助综合性事务项目（二）（项目编号：NMGZCS-C-F-260025）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司法辅助综合性事务（二））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内蒙古自治区泰丰云创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1,626,5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	------	------	------	------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元)	数量	单位	总价 (元)
1-C990000001	其他服务	司法辅助综合性事务(二)	包括但不限于：一、审判辅助服务：主要负责审查诉讼材料，协助法官组织庭前证据交换、组织庭前调解，草拟调解文书；受法官委托或者协助法官依法办理财产保全和证据保全措施等；受法官指派，办理委托鉴定、评估等工作；根据法官的要求，准备与案件审理相关的参考资料，研究案件涉及的相关法律问题；在法官的指导下草拟裁判文书；完成法官交办的其他审判辅助性工作。二、信息管理事务服务：负责派出法庭，全面、准确、及时地将案件运转流程各阶段的数据信息录入各信息系统，案件分案排期、文书制作、庭室台账的制作、文书打印、依靠上述系统及台账自动生成法律文书电子文本、司法统计报表的制作及各类数据的及时筛选反馈、维护文印设备等。三、电子卷宗扫描服务：各类案件办理过程中收集和产生的诉讼文件能够随时电子化并上传到案件办理系统，经过文档化、数据化、结构化处理，实现案件办理、诉讼服务和司法管理中各类业务应用的自动化、智能化，为全业务网络办理，全流程审判执行要素公开，面向法官、诉讼参与人和政务部门提供全方位智能服务。四、案件管理辅助服务：负责对案件卷宗及资料的接收，完成审判前、中、后的辅助事务工作。涵盖案件排期、应诉文书制作、庭审速录，负责统一管理审判法庭从事庭审记录，高效完成当庭制作开庭笔录等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一、审判辅助服务：主要负责审查诉讼材料，协助法官组织庭前证据交换、组织庭前调解，草拟调解文书；受法官委托或者协助法官依法办理财产保全和证据保全措施等；受法官指派，办理委托鉴定、评估等工作；根据法官的要求，准备与案件审理相关的参考资料，研究案件涉及的相关法律问题；在法官的指导下草拟裁判文书；完成法官交办的其他审判辅助性工作。二、信息管理事务服务：负责派出法庭，全面、准确、及时地将案件运转流程各阶段的数据信息录入各信息系统，案件分案排期、文书制作、庭室台账的制作、文书打印、依靠上述系统及台账自动生成法律文书电子文本、司法统计报表的制作及各类数据的及时筛选反馈、维护文印设备等。三、电子卷宗扫描服务：各类案件办理过程中收集和产生的诉讼文件能够随时电子化并上传到案件办理系统，经过文档化、数据化、结构化处理，实现案件办理、诉讼服务和司法管理中各类业务应用的自动化、智能化，为全业务网络办理，全流程审判执行要素公开，面向法官、诉讼参与人和政务部门提供全方位智能服务。四、案件管理辅助服务：负责对案件卷宗及资料的接收，完成审判前、中、后的辅助事务工作。涵盖案件排期、应诉文书制作、庭审速录，负责统一管理审判法庭从事庭审记录，高效完成当庭制作开庭笔录等工作。	合同签订后12个月	满足采购方及磋商文件的所有要求	1,626,500.00	1.00	项	1,626,500.00